

市政府召开第十次常务会议,听取山东休闲汇情况汇报

借休闲汇打造聊城旅游品牌

本报聊城8月6日讯(记者刘铭) 8月6日,聊城市市长林峰海主持召开市政府第十次常务会议,通报聊城经贸代表团赴非洲三国考察访问情况,原则通过了《聊城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等,并同意授予澳大利亚友人艾伦·潘多顿聊城市荣誉市民称号。

会议通报了聊城经贸代表团赴非洲三国考察访问情况。会议指出,当前非洲经济发展水平还比较低,但拥有丰富的资源和广阔的市场,中非人民世代友好交往,这些都为聊城企业开展境外投资、开拓市场创造了良好机遇。去年,聊城市提出实施了“海外聊城”战略,实践证明是非常正确的。要高度重视非洲市场,组织有实力、有需求的企业到非洲开发投资,认真谋划,精心组织,稳步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会议原则通过了《聊城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会议指出,各级各部门要从发展全局的高度和对老龄事业,不断提升老龄事业发展水平。要认真抓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落实,制定年度分解落实的计划。各级各部门要从各自实际出发,关心支持老龄事业,在政策、投入、工作上形成支持老龄事业发展的合力。要通过各种渠道,在全社会形成尊老、爱老、敬老的浓厚氛围。要建立健全老龄产业体系,积极发展“银色经济”。

会议原则通过了《聊城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管理规定(草案)》。会议指出,制定该管理规定,是市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要切实抓好管理规定的落实,并在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上形成联动机制。

会议听取了市旅游局关于2012好客山东休闲汇暨聊城“水文化”主题休闲周启动仪式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2012好客山东休闲汇在聊城市启动,对宣传推介聊城、促进聊城文化旅游业发展意义重大。首届“水文化”节启动后,聊城市举办了一系列富有成效的活动,取得了良好开局。

在此基础上,要逐步形成聊城的品牌,形成能够推介聊城优秀历史文化和江北水城魅力、推广聊城丰富文化旅游资源的赛事。要坚持文化搭台,经贸唱戏,把“水文化”节和相关经贸活动相结合。要做好食宿接待、交通组织等工作,加大宣传力度,落实优惠政策,真正把“水文化”节办成融经贸文化于一体、宣传推介聊城的平台和品牌。



全市90-99岁的老年人、百岁老人均有长寿补贴。(资料片) 本报记者 刘云菲 摄

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出台

住房困难老年人家庭可住廉租房

本报记者 刘铭

在6日召开的市政府第十次常务会上,原则通过了《聊城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根据该规划,聊城市将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制度,保障临时性生活困难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高龄津贴制度将逐步扩大范围,提高发放标准,每年将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查体,免除农村70岁以上老年人的新农合参合基金。

全市60岁以上老人将超百万

“十二五”期间,聊城市将面临严峻的人口老龄化形势。聊城市老龄办的预测数据显示,到2015年,全市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110万人左右,占总人口的比例上升至18%左右,年递增率为4.4%,年均净增老年人口4万余人。

数据显示,80岁以上高龄老人将达到16.5万人左右,占老年人口的比例超过15%,年递增率6%左右。65岁以上空巢老人将达到60万,空巢率超过70%。

农村老年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比例上升至27%以上。人口老龄化的严峻形势超过以往任何时期,对社会保障、养老服务、劳动力供给、文化建设、代际关系等方面带来重大影响。

针对老年人口不断增长的实际情况,《聊城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主要从养老保障、服务体系、文体活动等七个方面做出全方位的安排。

廉租房保障扩到老年人家庭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将符合条件的贫困老年人全部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将符合条件的城镇低收入和住房困难的纯老年人家庭纳入廉租房保障范围,农村贫困老年人无住房和危房户优先纳入农村危房改造工程。

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制度,保障临时性生活困难老年人的基本生活。建立健全高龄津贴制度,逐步扩大发放范围,提高发放标准,有条件的县可将发放高龄津贴的范围扩大到80岁以上老年人。建立政府为困难老年人购买养老服务制度,鼓励村(居)集体组织对老年人给予多种形式的养老补贴。

乡镇要建老年人活动中心

根据市老龄办的最新统计数据,随着老年文化、体育、教育

事业的发展,各种设施持续增加,目前全市老年活动中心(站、室)3876个。据规划显示,老年文体活动设施纳入城乡公共设施,新建住宅小区、旧村改造、新农村建设规划。

文化惠民工程将增加面向老年人的项目。市建立1所综合性老年人活动中心,各县(市)区和各乡镇(街道)至少要有1处示范性老年人活动中心,社区、村(居)全部建立老年活动场所,并添置影视器材、信息网络器材、体育器材、书籍和音像制品等。

另外,将扩大公办老年大学(学校)规模,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各类老年教育机构。到“十二五”末,初步形成覆盖城乡的老年教育网络,注册老年学员达到老年人总数的10%以上。

医院要设老年门诊和病房

在老年医疗保障体系中,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新农合等医疗保障

制度,将老年人全部纳入,提高贫困老年人医疗救助水平。每年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查体,免除农村70岁以上老年人的新农合参合基金,其资金由各县(市)区财政支付。

政府兴办的各类医院都要设立老年门诊和老年病房,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要建立老年人健康档案,增加方便老年人就诊、治疗、护理、康复等设备器材。确定市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为老年病防治机构,市第四人民医院为爱心护理院,各县(市)区至少要安排一所综合医院为老年病防治机构。

到2015年,基本形成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基本满足老年人需求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目前,全市各类养老服务床位达到1.6万张,每百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1.7张。到2015年,城乡各类养老床位占老年人口比例达到3%以上。